

2018 年唐山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为保证 2018 年唐山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8 唐山金控债，债券代码：1880108.IB）付息工作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唐山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2018 年唐山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18 唐山金控债
- 4、债券代码：1880108.IB
- 5、发行总额：人民币 16 亿元
-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7.6%
- 7、分期偿还本金比例及金额：20%，3.2 亿元
- 8、付息兑付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 5 月 16 日至 2025 年 5 月 15 日止，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 5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本次还本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设置提前偿还条款，条款如下：

“本次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本次债券每年付息一次，自债券发行后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后 5 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故本次本金偿还比例 20%，还本采用减少面值（本金值/百元面额）的方式办理债券提前兑付。

三、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四、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发行人：唐山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金融中心 A 座 20 层

联系人：孔立军

联系电话：15081917433

2、受托管理人：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 35 层

联系人：范晓娟

联系电话：15901887196

3、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托管部 郜文迪 010-88170827

资金部 李振铎 010-88170208

五、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8 年唐山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之盖章页）

唐山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6 日

